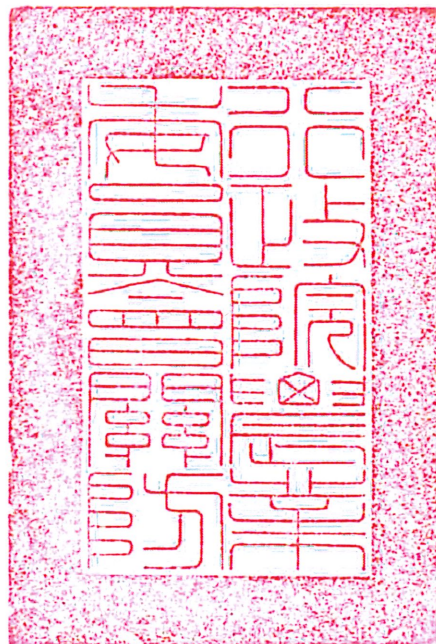
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糧字第1091064535號



主旨：公告修訂「紅豆」良好農業規範（TGAP），並自即日起生效。

依據：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管理辦法第五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紅豆之「生產及出貨作業流程圖」、「生產及出貨作業風險管理內容一覽表」及「生產及出貨作業查核表」，詳如附件。
- 二、原2009年公告之「紅豆良好農業規範」（TGAP）停止適用。

主任委員 傅喜仲